

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教职工"一岗双责"安全责任书

为了切实做好学校安全防范工作,杜绝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学校电子信息工程系与_____

(【教职工】 【教研室主任】 【年级组长】 【实验实训室管理员】 【班主任】
【_____】) 签订"一岗双责"安全责任书如下:

1. 教职工 "一岗双责"安全管理责任

- 1.1 根据部门工作安排,在做好本岗位业务工作的同时,对本岗位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
- 1.2 配合部门同事共同做好本部门安全工作。
- 1.3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安全管理规定。
- 1.4 完成所在部门和学校安全管理部门临时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2. 教工安全守则

所有教职工,除严格贯彻执行各自岗位、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外,还须严格遵守下列教工安全守则:

- 2.1 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师德规范和学校安全管理规定,学习掌握安全自救自护知识,提高自身安全意识。
- 2.2 尊重学生人格,不讽刺、挖苦、歧视学生,不打骂、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 2.3 妥善保管好个人财物,个人贵重物品不放在办公室过夜,办公室无人时检查并关锁好门窗。
- 2.4 出入校园时,主动配合门卫查验出入许可证件,遵守校园车辆限速、限停和禁鸣规定。
- 2.5 在校内遇陌生可疑人员时要主动上前询问,如有异常,立即向学校保卫部门通报并留意陌生人去向。
- 2.6 未经学校相关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联系校外收购废品、推销、中介招聘及宣传推介人员进入校园。
- 2.7 未经学校相关主管部门批准,不得擅自组织学生参加校外集体活动。
- 2.8 安全文明上网,不在网络上发布不真实的信息或散布计算机病毒,不传播反动信息、色情信息及垃圾邮件。
- 2.9 不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危化品及其它违禁物品进入校园,工作期间不饮酒,不参加邪教组织,不传播邪教信息。
- 2.10 做好自身消防安全工作,不在办公室或教工宿舍使用大功率电器或违章电器,不在阳台半墙或窗户边缘放置易坠落物品。
- 2.11 及时制止他人危害学生身心健康和校园公共安全的行为。
- 2.12 自觉参加学校组织的安全演练和校内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紧急疏散和抢险行动。

为有效预防学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学校将实行严格的事前问责与事后责任追究相结合的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对不重视安全、工作责任措施不落实、不遵守学校安全规定、隐患整改不到位的教职工,将严肃追究其相关责任。

本责任书一式三份,系部/处室负责人、安全保卫处、教职工各执一份。

教职工签字:

部门负责人签字:

部门盖章:

年 月 日